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6
债券代码:113668 债券简称:鹿山转债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521,6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521,6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3 日。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以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2022 年 7 月 23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

2、2022 年 8 月 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将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 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63)。

3、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披露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64)。

4、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5、2022 年 11 月 5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登记工作,公司本次实际向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0.90 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授予日期	2022 年 9 月 5 日
授予价格	33.36 元 / 股
实际授予登记人数	51 名
实际授予登记数量	130.90 万股

二、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限售期届满说明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 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4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3 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届满。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条件已达成的说明

公司解除限售条件	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情况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需要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2022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2.5 亿元; 2.2022 年净利润不低于 1.5 亿元。 注:上述"净利润"是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 / 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根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26.18 亿元。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已达到解除限售目标,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个人解除限售条件	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情况
(一)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进行考核。 考核结果评定方式划分为:优秀(A)、良好(B)对应标准系数为 1;合格(C)对应标准系数为 0.8;需要改进(D)对应标准系数为 0.5;差(E)对应标准系数为 0。 若解除限售上一年度公司层面考核合格,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按如下方式计算: 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 = 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 × 标准系数。 激励对象当年未能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本计划规定回购注销。	除 1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外, 首次授予的 50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均为优秀及良好,其对应的个人层面标准系数为 1。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满足,同意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三)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份情况说明

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该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情况

本激励计划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50 人,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16 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9,331.9 万股的 0.5589%。具体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唐劼成	董事、副总经理	6	2.4	40%
杜壮	董事	3	1.2	40%
唐小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	2.4	40%
郑妙华	副总经理	6	2.4	40%
李嘉琪	财务总监	6	2.4	4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45 人)		103.4	41.36	40%
合计		130.4	52.16	40%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3 年 11 月 3 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52.16 万股

(三)本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须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4,379,895	-521,600	43,858,29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939,105	+521,600	49,460,705
合计	93,319,000	0	93,319,000

注:公司股本结构变动,仅考虑截至本次解除限售股本结构的情况,股份总数未考虑尚需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解除限售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及相关 50 名激励对象符合《激励计划》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1665 证券简称:齐鲁银行 公告编号:2023-058
可转债代码:113065 可转债简称:齐鲁转债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817 号总行大厦四楼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张华董事因公务委托葛萍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股东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比例超过 50%,根据监管规定对其提名的蒋宇董事的表决权予以限制。会议由董事长郑祖刚主持, 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绿色金融发展战略规划》

为深入落实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积极服务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制定 2024-2026 年绿色金融发展战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调整总行部分部门设置的议案

根据市场形势变化和公司发展需要,对总行部分部门设置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调整 2023 年分支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 2023 年分支机构发展规划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修订《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对高级管理层信息报告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665 证券简称:齐鲁银行 公告编号:2023-059
可转债代码:113065 可转债简称:齐鲁转债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817 号总行大厦四楼二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9 名,实际表决监事 9 名。经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会议由张晓艳监事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665 证券简称:齐鲁银行 公告编号:2023-060
可转债代码:113065 可转债简称:齐鲁转债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行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张华董事因公务委托葛萍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三、本行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郑祖刚、行长张华、首席财务官及财务部门负责人高永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数据,均以人民币列示。

五、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021,330	3.30	9,097,439	8.24
净利润	941,374	17.68	2,968,153	1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526	17.83	2,937,254	1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9,812	16.63	2,813,826	1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3,175,099	1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7	13.33	0.59	1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4	-6.67	0.47	-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6	14.29	0.56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10.29	提高 0.88 个百分点	11.85	提高 0.9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9.76	提高 0.73 个百分点	11.30	提高 0.57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68,490,652	506,013,306	1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7,461,037	35,302,409	6.11

注:1、"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2、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稀释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的原因为本行发行的可转债的稀释作用导致股数增加。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政府奖励及补助	69,521	181,851
资产处置损失	-10,296	-12,055
久悬款项收入	198	1,4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788	-2,81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5,635	168,4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09	42,45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1,012	2,5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714	123,428

注:非经常性损益数据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二、 经营情况分析

2023 年前三季度,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决策部署,践行稳健发展、转型发展、创新发展、特色发展,有序推进新三年发展规划和数字化转型战略,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5,684.9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24.77 亿元,增长 12.35%;贷款总额 2,933.8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1.22 亿元,增长 14.04%,占资产总额比例 51.61%,较上年末提升 0.77 个百分点。负债总额 5,307.1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02.91 亿元,增长 12.82%;存款总额 4,041.1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44.65 亿元,增长 15.38%,占负债总额比例 76.15%,较上年末提升 1.82 个百分点。

经营效益稳步提升。2023 年前三季度,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90.97 亿元,同比增长 8.24%,其中利息净收入 67.61 亿元,同比增长 8.24%;实现净利润 29.68 亿元,同比增长 16.01%;基本每股收益 0.59 元,同比增长 18.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11.85%,同比提高 0.90 个百分点。

资产质量平稳向好。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1.26%,较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 1.45%,较上年末下降 0.26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13.89%,较上年末提高 32.8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3.96%,较上年末提高 0.33 个百分点。

三、 补充信息与数据

(一) 主要业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568,490,652	506,013,306	12.35
贷款总额	293,384,013	257,261,568	14.04
其中:公司贷款	202,299,382	172,580,416	17.22
个人贷款	82,855,452	74,799,178	10.77
票据贴现	8,229,179	9,881,974	-16.73
贷款损失准备	11,618,886	9,327,864	24.56
负债总额	530,715,010	470,424,121	12.82
存款总额	404,115,177	349,649,963	15.58
其中:公司存款	215,595,861	186,582,453	15.55
个人存款	188,519,316	163,067,510	15.61

注:上述"存款"、"贷款"均不包含应计利息。

(二) 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不良贷款率	1.26	1.29	-0.03
拨备覆盖率	313.89	281.06	32.83
拨贷比	3.96	3.63	0.3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4.23	4.43	-0.2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26.69	24.65	2.04
存贷比	72.60	73.58	-0.98
流动性比例	83.73	79.64	4.09
成本收入比	24.76	26.46	-1.70
净利差	1.73	1.87	-0.14
净息差	1.81	1.96	-0.15
资产利润率(年化)	0.74	0.77	-0.03

注:上述指标引用数据来自于本报告所披露的财务报表,并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和指标定义计算,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不良贷款率 =(次级类贷款 + 可疑类贷款 + 损失类贷款)/ 各项贷款 × 100%

(2)拨备覆盖率 = 贷款减值准备 / 不良贷款余额 × 100%

(3)拨贷比 = 贷款减值准备 / 各项贷款余额 × 100%

(4)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 最大一家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 × 100%

(5)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 × 100%

(6) 存贷比 = 贷款总额 / 存款总额 × 100%, 比较期指标同口径调整。原比较期指标按照 2014 年 6 月 30 日发布实施的《中国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存贷比计算口径的通知》计算

(7)流动性比例 = 流动性资产余额 / 流动性负债余额 × 100%

(8)成本收入比 =(业务及管理费 + 其他业务支出)/ 营业收入 × 100%

(9)净利差 =(利息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利息支出 / 付息负债平均余额)× 100%

净息差 = 利息净收入 / 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 100%

(10)资产利润率(年化)= 税后利润 / 资产平均余额 × 100% × 折年系数

(三) 资本构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	32,135,803	29,959,617	2,176,186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568,168	505,683	62,485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1,567,635	29,453,934	2,113,701
其他一级资本	5,521,921	5,520,106	1,815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0	0	0
一级资本净额	37,089,556	34,974,040	2,115,516
二级资本	9,810,980	9,612,771	198,209
二级资本扣除项目	0	0	0
资本净额	46,900,536	44,586,811	2,313,72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324,506,835	308,060,754	16,446,081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05,016,025	289,255,089	15,760,93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261,378	576,233	685,14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8,229,432	18,229,432	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73	9.56	0.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3	11.35	0.08
资本充足率(%)	14.45	14.47	-0.02

注:上述数据和指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等监管规定计算。

(四) 杠杆率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级资本净额	37,089,556	36,712,637	35,975,876	34,974,040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647,223,325	632,057,362	613,508,148	594,931,276
杠杆率(%)	5.73	5.81	5.86	5.88

注:上述数据和指标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要求计算。

(五) 净稳定资金比例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412,517,414	389,039,898	380,567,484
所需的稳定资金	268,721,921	256,057,617	250,683,302
净稳定资金比例(%)	153.51	151.93	151.81

注:上述数据根据《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披露。

(六) 流动性覆盖率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85,194,632	82,836,555	82,778,704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	38,500,589	33,162,870	37,958,695
流动性覆盖率(%)	221.28	249.79	218.08

注:上述数据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披露。

(七)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贷款	285,415,632	97.28	249,539,492	97.00
关注类贷款	4,266,837	1.45	4,403,294	1.71
不良贷款	3,701,544	1.26	3,318,782	1.29
次级类贷款	1,781,402	0.61	1,954,210	0.76
可疑类贷款	552,116	0.19	1,033,680	0.40
损失类贷款	1,368,026	0.47	330,892	0.13
合计	293,384,013	100.00	257,261,568	100.00

四、 股东信息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澳洲联邦银行	境外法人	745,904,058	16.28	737,124,358	无	0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5,139,000	9.28	422,500,000	无	0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9,576,000	7.85	357,320,000	无	0
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331,985	5.70	259,708,785	无	0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330,342	5.60	254,795,642	质押	256,330,342
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170,000	4.00	183,170,000	无	0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800,000	3.71	0	无	0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535,058	3.35	0	无	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314,059	2.8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18,534,834	2.59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169,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800,000
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3,535,058	人民币普通股	153,535,058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9,314,059	人民币普通股	129,314,05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8,534,834	人民币普通股	118,534,834
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15,313,957	人民币普通股	115,313,957
山东建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0
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000,000
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51,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280,000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山东三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3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市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济南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同受济南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济南西城置业有限公司、济南西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同受济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行股票 169,625,900 股,占总股本比例 3.70%;山东融鑫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行股票 54,596,000 股,占总股本比例 1.19%。本行未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代理股份的持有人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情况。		

注:澳洲联邦银行持有本行 745,904,058 股,其中 8,779,700 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名下。

五、 其他提醒事项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3 年 8 月 11 日、本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郑祖刚、张华、葛萍、胡金良为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陈进忠、卫保川、王庆彬、刘宁宇、张骅月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殷光伟、布若菲(Michael Charles Blomfield)、赵治国、蒋宇为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023 年 8 月 11 日,本行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全体会议选举张晓艳、徐建国、孙建波为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为止;同日,本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文峰、董彦岭、李明、刘成安为第九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王鲁豫、宋锋为第九届监事会股东监事,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2023 年 9 月 28 日,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吴旭春为首席信息官,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 发行债券情况

2023 年 7 月 24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65%,债券期限为 3 年。

2023 年 9 月 8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70%,债券期限为 3 年。

(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累计共有人民币 785,000 元"齐鲁转债"转为本行 A 股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138,950 股,本行普通股股份总额增至 4,580,972,284 股。

上述事项详情请参阅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 季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4,482,960	37,935,349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存放同业款项	3,255,076	2,272,007
贵金属		
拆出资金	1,740,975	1,870,956
衍生金融资产	149,344	252,29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145,745	3,103,541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2,846,450	248,913,80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25,516	29,358,124
债权投资	116,535,921	108,954,323
其他债权投资	80,363,514	65,052,9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35	8,535
长期股权投资	1,706,091	1,593,5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23,406	1,957,445
在建工程	47,494	39,315
使用权资产	636,452	584,122
无形资产	18,541	27,786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3,005	3,447,764
长期待摊费用	161,645	126,571
其他资产	709,982	514,871
资产总计	568,490,652	506,013,306
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533,291	34,695,24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113,204	9,795,342
拆入资金	2,555,910	3,216,32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61,072	275,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135,139	18,673,127
吸收存款	413,456,272	357,426,230
应付职工薪酬	1,278,968	1,184,517
应交税费	678,837	866,159
应付款项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405,389	421,909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2,566,341	42,796,66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98,682	523,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231,905	549,622
负债合计	530,715,010	470,424,1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80,972	4,580,833
其他权益工具	6,248,832	6,248,9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499,245	5,499,245
可转债权益部分	749,587	749,661
资本公积	8,306,128	8,305,4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26,107	398,399
盈余公积	2,288,241	2,288,241
一般风险准备	5,995,042	5,995,042
未分配利润	9,315,715	7,485,5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461,037	35,302,409
少数股东权益	314,605	286,7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775,642	35,589,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8,490,652	506,013,306

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郑祖刚 行长:张华 首席财务官及财务部门负责人:高永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9,097,439	8,404,849
利息净收入	6,761,114	6,246,431
利息收入	14,607,905	13,224,950
利息支出	7,846,791	6,978,5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93,866	1,144,45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90,008	1,215,3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6,142	70,9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3,198	705,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124	86,2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051	
净